弋阳县第一中学2024年度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依据《江西省2024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规定》和《上饶市2024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意见》有关文件精神，特制定本简章。

第一章  招生计划

第一条  经市中招委批准，2024年秋季弋阳县计划招收高一新生1300人。

1.面向弋阳县招生计划1300人：其中均衡招生910人，统招340人。

2.面向弋阳县特长生招生计划 50人：其中音乐统招5人，美术统招15人，体育统招20人、女篮10人。

第二章  志愿设置

第二条  考生在初中学考结束后（6月20日-6月27日）网上填报志愿。凭考生本人账号和密码登录江西省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电子化管理平台http://zkzz.jxedu.gov.cn（或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站www.jxeea.cn），核对个人信息，填报高中阶段学校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不再进行修改志愿。

第三条  弋阳县第一中学面向弋阳县招收的考生列入“第一批次”。第一批次均衡类设1个志愿，统招类设若2个平行志愿。弋阳县报考弋阳县第一中学的考生，应在“第一批次”（重点高中）栏目中的“均衡志愿”和“平行志愿一”都填报“弋阳县第一中学”（学校代码1126026）。第一批次均衡志愿录取弋阳县符合均衡招生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第四条  弋阳一中面向弋阳县招收的特长生都在“第一批次”志愿栏中填报“弋阳县第一中学特长生”（学校代码1126026）。

第三章  录取办法

第五条  弋阳县第一中学投档顺序，先均衡、再统招、最后特长，统招计划平行志愿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录取。

1.弋阳县第一中学面向弋阳县的“第一批次”均衡计划录取，根据均衡计划分配方案以及考生均衡志愿，分校按照考生初中学考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均衡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为初中学考总分845分的70%（即592分）。“第一批次”未完成的均衡招生计划全部转为弋阳县第一中学面向弋阳县的统招计划。已作为均衡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弋阳县统招录取。

2.弋阳县第一中学面向弋阳县的“第一批次”统招计划录取，按照考生志愿、招生计划、考生初中学考成绩实行网上投档。

3.“第一批次”未被录取的考生，可按填报的弋阳县第一批次重点高中志愿，参加本地第一批次市级重点建设高中录取。

第四章  咨询电话

严老师 13687036569

余老师 13576352700